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上午 10:30 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7 号院千方大厦 B 座 5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夏曙东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

存款类产品，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3 日